

证券代码：870298

证券简称：中网华信

主办券商：国新证券

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提议于 2023 年 2 月 3 日 09 时 00 分召开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股东大会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2 月 3 日 09:00。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

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70298	中网华信	2023 年 1 月 31 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实际运营情况，董事会草拟了《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正案。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二）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为规范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的议事方式和决策程序，促使董事和董事会有效地履行其职责，提高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水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提议修订《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3-003）。

（三）审议《关于提名王大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拟新增 1 名董事，董事会成员由 6 人增加至 7 人。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董事会拟提名王大庆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之日止。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议案序号为（一）；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及复印件；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2.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

3.其他组织股东由其主要负责人出席会议的，主要负责人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印章的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主要负责人证明书；由主要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加盖单位印章并由主要负责人签署授权委托书、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单位印章的组织机构营业执照复印件。

（二）登记时间：2023 年 2 月 3 日 08:30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王虎君 0351-8330236

（二）会议费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中网华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 月 17 日